

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13日以电话、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8人，其中因未能与董事谭平江取得联系，其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，也未授权委托其他董事出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三名独立董事联名提议召开，董事长王雅军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免去谭平江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免去谭平江公司董事职务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免去谭平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免去谭平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12 月 03 日下午 14: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